

致：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银行”）

日期

汇丰大湾区理财通南向通服务申请表

注意：本申请表中所使用的术语与《汇丰大湾区理财通南向通服务条款及细则》中的含义相同。

语言选择

您的个人资料

称谓	<input type="radio"/> 先生	<input type="radio"/> 女士	<input type="radio"/> 其他，请说明	<input type="text"/>
姓（英文或拼音）	<input type="text"/>			
名（英文或拼音）	<input type="text"/>			
中文姓名	<input type="text"/>			
身份证明文件类型	<input type="text"/>			
身份证明文件号码	<input type="text"/>	第二代中国居民身份证号码	<input type="text"/>	
人民币I类结算账户 账号	<input type="text"/>			
大湾区理财通 个人额度申请（人民币）	<input type="radio"/> 300万（仅银行）	<input type="radio"/> 150万（银行+证券公司）		

请注意：“跨境理财通”业务试点对单个投资者实行额度管理，投资额度为300万元人民币。投资者同时选择银行和证券公司渠道进行投资的，两种渠道投资额度各为150万元人民币。您仅能就前述两种额度模式进行申请且所申请的个人额度须经批核。您可登入汇丰流动理财查看您的经批准额度。

客户声明

- 本人特此申请汇丰大湾区理财通南向通服务（“理财通服务”），并确认本人的人民币I类结算账户应被视为及指定为理财通服务项下本人的理财通汇款账户。本人确认上述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完整，并授权银行可以选择任何合法途径对其进行确认。本人理解仅在本人的申请和所需的信息和资料经银行审核认为完整且可接受后，理财通服务方可启用。本人确认如本人的上述信息发生任何变更，本人将立即书面通知银行。
- 本人已接收、阅读并理解《汇丰大湾区理财通南向通服务条款及细则》以及其他适用于理财通服务的条款和条件（统称“有关条款”），并同意受其约束。
- 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内地投资者可通过下列方式之一办理“南向通”业务：（1）在香港和澳门地区至多各选择1家港澳销售银行，及其1家内地合作银行；（2）在香港和澳门地区至多各选择1家港澳销售证券公司，及其1家内地合作证券公司；（3）同时选择上述（1）和（2）的方式。本人确认未在其他银行或者未选择仅通过证券公司申请办理该等业务，并承诺本人符合银行订明的所有资格要求，以及就理财通服务须不时遵守的内地或境外任何机关颁布的任何法律及监管要求（“适用规定”）订明的资格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 年满18周岁及以上，持有中国居民身份证并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 持有大湾区内地9市*居住证明或在大湾区内地9市连续缴纳社保或个人所得税满2年的内地居民；
 - 拥有2年以上投资经历，且满足下列任一条件：
 - 最近3个月家庭金融资产月未余额不低于人民币100万元
 - 最近3个月家庭金融资产月未余额不低于人民币200万元
 - 最近3年本人年均收入不低于人民币40万元*大湾区内地城市指粤港澳大湾区范围内的九个内地城市：广东省内的广州、深圳、珠海、佛山、惠州、东莞、中山、江门和肇庆（“大湾区内地9市”）。
- 本人确认：
 - 除理财通投资账户及理财通汇款账户外，本人未在其他内地银行或者选择仅通过证券公司申请办理理财通服务业务；
 - 本人将在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开立理财通投资账户，本人的理财通投资账户将用于理财通服务；
 - 如本人情况有任何变动会影响本人使用理财通服务的资格，本人会立即告知银行；
 - 本人将遵守使用理财通服务的所有适用规定（其可能在未经事先通知的情况下不时更改）；
 - 本人不会以任何不合法方式使用理财通服务；
 - 本人理解与理财通服务相关的风险（包括《汇丰大湾区理财通南向通服务条款及细则》附录1中所载的风险），并且本人愿意承担该等风险；
 - 本人理解有关条款并未披露理财通服务或适用规定的所有要求及特点，或使用理财通服务的所有适用风险；
 - 本人理解，本人的理财通汇款账户于内地银行开立并维持，与本人的理财通投资账户配对，用于理财通服务项下的跨境资金汇款，而本人的理财通投资账户于香港合作银行开立并维持，用于在香港投资；
 - 本人确认相关条款为本人与银行就理财通服务订立的协议。本人理财通投资账户的操作应遵守香港合作银行规定的适用于该等账户的条款及条件；
 - 本人理解在理财通服务项下从本人的理财通汇款账户汇入理财通投资账户的资金应受限于闭环管理，且本人不得以任何其他目的在前述账户之间进行跨境汇划；

- (k) 本人理解本人的理财通汇款账户与理财通投资账户之间进行的跨境资金汇划应以人民币进行，并且受限于适用规定和银行要求不时施加的任何总额度和单个投资者额度；
- (l) 本人理解仅可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通服务项下的合格的投资产品，并且本人不会代他人理财、募集他人资金或使用其他非自有资金进行投资；
- (m) 本人确认并承诺不会授权任何第三方操作本人账户；
- (n) 本人理解在理财通服务项下从本人理财通汇款账户汇入本人理财通投资账户的资金，以及在理财通服务项下购买的合格的投资产品不得用于提现、质押、杠杆以及提供保证或担保；
- (o) 本人确认并同意，银行为本人办理理财通服务项下投资本金首次汇出前，银行将按照适用规定为本人录入“跨境理财通业务备案信息”，录入成功后方可为本人办理理财通服务项下的资金汇划业务；
- (p) 本人确认并承诺本人未涉及也不会涉及任何洗钱、恐怖融资或逃税行为；
- (r) 若本人违反了任何适用规定（如本人的理财通汇款账户内的资金被错误转账至违反适用规定的账户），本人将会采取银行要求的该等措施以纠正错误（可能包括将资金转回本人的理财通汇款账户）；
- (s) 本人将承担与理财通服务相关的所有费用、开支与税款，本人同意应银行要求就银行可能产生的与理财通服务相关的所有费用、开支与税款向银行做出补偿；
- (t) 本人理解银行不就理财通服务相关的税务问题提供建议或进行处理，并且本人理解银行不会提供任何与税务有关的服务或协助；
- (u) 本人提供的与理财通服务有关的所有信息为，并应持续为真实、准确、正确及完整；
- (v) 若本人的理财通投资账户被暂停服务、终止或以其他方式可能影响理财通服务的方式变更，本人将立即书面通知银行；
- (w) 本人将向银行提供银行可能不时要求的信息及资料，以在理财通服务项下核实本人的身份；
- (x) 银行可与本人开立理财通投资账户的香港合作银行联络并依赖其提供的信息，以在理财通服务项下核实本人的身份及理财通投资账户；及本人确认上述声明真实、准确、有效，本人理解若有任何不实，银行应有充分的酌情决定权根据相关条款暂停或终止本人使用理财通服务。

5. 本人确认并同意银行《一般章则条款（个人账户、联名账户及单位账户适用）》（<https://www.hsbc.com.cn/content/dam/hsbc/cn/docs/document-download/general-terms-and-conditions-cn.pdf>）项下的收集及使用客户信息条款及《个人信息及隐私保护政策》（<https://www.hsbc.com.cn/help/mandatory-info/#privacy-and-security>），并授权银行为理财通服务和/或遵守适用规定之目的，根据上述条款收集、使用或以其他方式处理本人的个人基本资料、个人身份信息、账户信息、金融交易信息和财产信息（“本人信息”）。

本人在此特别同意并授权银行，为理财通服务和/或遵守适用规定之目的：

- (a) 处理本人的个人身份信息、账户信息、金融交易信息及财产信息；
- (b) 向本人开立理财通汇款账户的香港合作银行共享本人信息；以及
- (c) 向任何汇丰集团成员或任何监管机构提供本人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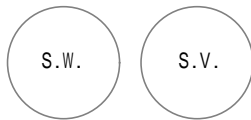
本人同意银行可在为提供理财通服务和/或履行法定义务所必要的银行合理认为适当的时间内保存本人信息，以符合适用规定。

本人确认可以通过《个人信息及隐私保护政策》披露的渠道与银行联系，行使本人信息相关权利；就向开立本人理财通汇款账户的香港合作银行共享的本人信息，可以通过该等香港合作银行的网站所披露的渠道联系香港合作银行。香港合作银行清单可以通过银行官方网站粤港澳大湾区页面（<https://www.hsbc.com.cn/gba/>）查询。

本人理解本条款并不限制银行根据《一般章则条款（个人账户、联名账户及单位账户适用）》及《个人信息及隐私保护政策》为其他目的使用、处理、分享本人信息的权利。

如银行向您提供的理财通服务未能符合您的期望，您可联系汇丰大湾区客户服务热线4009203827 进行投诉和建议。其他投诉渠道信息，您可登录银行网站www.hsbc.com.cn 查询。

客户签署



银行专用

Staff ID	<input type="text"/>
客户号码	<input type="text"/>
开户银行名称	<input type="text"/>
开户银行代码	<input type="text"/>